

附件四之一：作品送展表

第 65 屆國立暨縣（市）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第四分區科學展覽會作品送展表

作 品 名 稱			科 別		
			組 別	高級中等學校組	
作 品 研 究 起 訖 時 間	年 月 起 年 月 止	※本作品是否曾經參加過其他科學競賽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（繳交附件四之二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
		※本作品是否為延續性研究作品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（繳交附件四之三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
作 者 姓 名	1.	2.	3.		
出 生 日 期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	
身 分 證 字 號					
就 讀 學 校（全 銜）及 年 級					
工 作 項 目 及 具 體 貢 獻					
	%		%		%
第 一 作 者 學 校 地 址 及 電 話	郵 遞 區 號：		電 話：		
指 導 教 師 姓 名					
出 生 日 期	年 月 日		年 月 日		
身 分 證 字 號					
服 務 學 校 全 銜					
行 動 電 話					
E-mail					
指 導 項 目、具 體 貢 獻 及 比 重			%	%	
諮 詢 人 員 姓 名 （無 則 免 填）					
身 分 別					
服 務 單 位 全 銜					
諮 詢 內 容					
本人已了解研究倫理的要義，且 本參展作品係由作者親自製作， 未仿製、抄襲其他研究成果。	指 導 教 師、作 者 簽 名				

備註：1. 作者最多限填三名，請區分主要作者與次要作者依序填寫作者姓名欄（1.為主要作者 2.為次要作者，其餘類推），並詳列作者對本作品之貢獻。

2. 指導教師最多限填二名，實際未指導之教師亦不得列報。

3. 所薦送作品於報名後，均將進行作品比對檢核。

4. 請填列主要諮詢人員最多五名，並請詳實填寫諮詢內容，欄位如果填寫不下，請以附件方式呈現，無則免填。

5. 攸關研究倫理，建議參展師生至以下資源修習：

教育部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 <https://ethics.moe.edu.tw/>

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<https://www.ntsec.gov.tw/>（科展學習區）

教育雲 <https://cloud.edu.tw/>